

息县教育体育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息县教育体育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息县教育体育局编制了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一、概述

2021年，息县教育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始终坚持以公开透明为基本原则，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目标，规范了主动公开的信息和依申请公开的程序，建立了相关工作制度，强化了教育宣传培训，完成和更新了相关信息公开载体建设。2021年，息县教育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具体情况如下：

（一）强化组织机构建设。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同时依托办公室，由办公室人员兼任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协调和落实。

（二）加大公开和宣传力度。结合系统工作实际，通过统一制作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将各项行政办事事项的申请条件、设定依据、申请材料、收费信息、办事流程、审批结果“六要素”向社会广泛公开，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力度，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在方便群众办事的同时，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三）严格履行公开程序。按照《息县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要求，安排人员负责公开信息的编辑、审核和发布等工作。使全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有领导分工，组织到位；有工作队伍，分工到位；有监督，责任落实到位。

（四）不断创新公开形式。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平台，作为连接教体局与公众重要的信息窗口，充分发挥好信息展示平台的作用与价值。为进一步创新政务公开渠道，息县教育体育局利用新媒体灵活便捷、互动性强的特点，及时发布教育信息、政策解读、重要通知，显著提高了群众对教体局的满意度。息县教体局严格按照《条例》的要求，通过微信公众号、电视台、公示栏等途径公开各类信息165条，包括教育类动态信息138条，重要通知19条，解读重要的政策文件材料8条。公开内容涵盖了教育信息动态、教育政策解读、教育项目建设、校园安全管理、脱贫攻坚等重点领域，公开的信息均按照《息县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要求，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经保密审核后发布，杜绝涉密信息上网。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9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83.46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2021年,息县教育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了较大的改进和提升,但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内容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

(二) 具体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针对存在的问题,息县教育体育局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政府办的指导与支持下,努力积累经验,完善相关制度,进一步创新公开形式,畅通公开渠道,确保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将从三个方面进一步加强这一工作:一是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强化信息公共工作认识。认真学习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把《条例》的贯彻执行提高到履行职能,提高能力和水平高度,抓好贯彻落实。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结合教育体育局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增强主动公开意识,更好地服务于社会和群众。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教育体育局自身建设、提高服务水平的重要内容。二是继续完善公开形式。在充分利用息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网络平台的基础上,认真创新政府信息公开的载体、形式,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电视、宣传栏等方式,积极引导社会公众正确行使知情权,让群众多渠道获取信息。三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落实到位。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及时更新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度息县教育体育局对社会各界免费提供各类政府信息，不存在收费情况。